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0-002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RGB”)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9日和2018年3月20日,创维RGB分别将378,000,000股和206,548,508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创维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751.HK,以下简称“创维集团”)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事宜,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2019年9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创维RGB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0.26%。2019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创维RGB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0.26%。2019年11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创维RGB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42%。

2020年1月7日,创维RGB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等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创维RGB	是	40,000,000	6.84%	3.77%	2018/3/20	2020/1/7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40,000,000	6.84%	3.77%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创维RGB、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晶科技”)为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6,632,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7.17%。其中股东创维RGB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4,548,5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5.09%。

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创维RGB	584,548,508	55.09%	404,548,508	69.21%	38.12%	0	0	0	0
液晶科技	22,083,862	2.08%	0	0	0	0	0	22,083,862	100%
合计	606,632,370	57.17%	404,548,508	66.69%	38.12%	0	0	22,083,862	10.93%

注: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控股股东质押公司股票的影响

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亦不存在影响。控股股东创维RGB和最终控股股东创维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合同条款中不存在被平仓的约定,目前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20-002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8日下午15:30

2、会议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宾馆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赵永清

公司董事长廖廷君先生因公出差无法主持会议,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赵永清主持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赵永清先生主持。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有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的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名,代表股份938,759,4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8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代表股份824,049,6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5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0名,代表股份114,709,775股,占公司股份的7.32%。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38,675,508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99.99%;反对83,90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8,402,081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99.97%;反对83,90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

2、《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0,974,628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90.10%;反对52,861,177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9.9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5,624,804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81.02%;反对52,861,177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18.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到会及网络有效表决股权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了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杨冉和黄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2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四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指引》(以下简称“《披露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9年12月25日,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至2020年1月4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20-002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40号文核准,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于2009年8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9.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97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34.9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041.0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出具了深南验字(2009)第157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377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2,365.463万股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1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14,287.5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84.7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802.77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XYZH/2015SZA4002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以上两次募集资金全部余额的投资项目变更为“长租公寓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租公寓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红璞公寓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世联集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联集房”)。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世联集房、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招行深圳分行营业部”)、招商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各个募集资金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项目名称
1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155300001231	长租公寓建设项目
2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755903042310888	
3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805880100014172	
4	深圳世联集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26850310306	长租公寓建设项目

注:由于原募集资金账户众多,公司将根据长租公寓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分批从原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至世联集房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注销的募资资金专户情况

以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帐号为79170155300001231的账户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账户的销户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4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8日上午10:00在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弄7号楼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19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郑安政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5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借款事项概述

(一)借款事项的基本情况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礼尚信息”)由于新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向礼尚信息提供最高不超过3.8亿元人民币的借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即2020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7日止,借款年利率不低于4.35%。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对象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别: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上海市

住址:上海市青浦区淀湖路10号5幢105室

法定代表人:陈克川

注册资本:人民币380.5175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1月23日

经营范围: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云平台服务,品牌管理,供应链管理,贸易经纪与代理,食品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电脑图文设计,网页设计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商务咨询,会务服务,销售电子产品、音响设备及器材、通讯器材、照相器材、健身器材、皮革制品、装潢材料、家具、化妆品、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汽车用品、宠物用品、润滑油、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礼尚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林平	114.1552	30.00%
2	安正时尚	228.3105	60.00%
3	安正儿童	38.0518	10.00%
合计	--	380.5175	100.00%

(三)财务状况

礼尚信息2019年1-9月未经审计及2018年已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
	金额(元)	金额(元)
资产总额	439,330,250.83	268,630,833.63
负债总额	251,064,336.54	150,596,306.99
净资产总额	188,265,914.29	118,034,526.64
营业收入	614,066,364.21	677,408,800.18
净利润	70,231,387.65	62,813,441.49

(四)借款金额

最高不超过3.8亿元人民币

(五)借款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即2020年1月8日起至2021年1月7日止

(六)借款利率

借款年利率不低于4.35%

(七)抵押或担保

无抵押,无担保,由公司监督专款专用。

三、借款授权事项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

四、本次借款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借款,有利于保证礼尚信息新业务的顺利开展,对其未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为礼尚信息申请借款年利率不低于4.35%,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6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正时尚”或“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民生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决定。上述授信事项的有效期为民生银行授信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郑安政先生或法定代表人郑安政先生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与本次授信相关的所有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0-002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1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侯振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0-003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本公司股东监事张书梅同志的辞职信,张书梅同志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股东监事职务。公司于2020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经公司监事会研究决定,同意长白山森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王东同志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王东同志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王东,男,汉族,中共党员。1968年10月30日出生,高级会计师职称。1989年7月毕业于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全日制大专学历。1993年9月-1996年7月在职参加长春税务学院会计学专业函授学习,取得本科学历。曾任敦林财务处成本会计、副处长、处长,现任长白山森工集团资产财务部副部长。

公司及监事会对张书梅同志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0-004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394,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881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王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长王昆、董事纪景臣出差在外未能参加;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许广春、张书梅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安国柱出席,副总经理仇永光、孙青春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景区管理服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394,156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景区管理服务的议案	33,394,156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此项议案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隋海波、丛亚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的议案及表决程序、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常州武进高新区凤翔路1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6,889,0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91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苗小鸣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总经理戚国强先生、副总经理刘志宏先生、副总经理窦小明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89,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89,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2,649,24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全部为非累计投票议案;

2、本次会议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关联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

4、本次会议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燕琳、刘海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并经于2020年1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赵仁茂、王栋梁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67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江苏常州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1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0年1月9日起45天内,

工作日的9:30-11:30;13:30-17:00。

3、联系人:殷文贤

4、联系电话:0519-86225668

5、传真:0519-86225611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志宏先生、高级管理人员苗小鸣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57,5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志宏先生、高级管理人员苗小鸣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4,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刘志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苗小鸣先生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志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62,578	0.42%	IPO前取得:392,058股 其他方式取得:270,520股
苗小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5,000	0.12%	其他方式取得:19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刘志宏先生、苗小鸣先生自公司上市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志宏	不超过:165,600股	不超过:0.10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5,600股	2020/2/6~2020/8/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个人资金需求
苗小鸣	不超过:48,750股	不超过:0.03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8,750股	2020/2/6~2020/8/4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刘志宏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其同时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可转让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50%。

2、苗小鸣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0-001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便于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9日(星期四)。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公司会议室

8、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0年1月9日 (星期四)15:00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1 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及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01、选举陈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陈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第2项议案的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其他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以上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根据相关规定,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议案内容详见于2019年12月2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内容。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及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2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陈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陈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9:30-12:30,13:30-18: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发送邮件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2020年1月13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00233

邮件:ir@yoozoo.com

4、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2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33671551

联系人:许彬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74

2. 投票简称:游族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未设置总提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__________现持有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网络)股份__________股。兹授权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游族网络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及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2为等额选举,应选(2)人	获得表决权数		
2.01	选举陈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陈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意见,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对于“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事项,股东拥有的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2,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权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事项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不可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月 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0年1月9日下午15:00时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002174游族网络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